

# 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流程

## 步驟一：確認具有舊制年資之勞工名單

請申請最近一期勞工保險局單位被保險人名冊、名冊上所列所有勞工之保險被保險人投保明細及勞工選擇新制第一期勞工退休金提繳名冊(以上資料請逕向勞動部勞工保險總局或臺中辦事處申請，聯絡電話：02-23961266 或 04-22216711、04-25203707)。

說明：

選擇舊制、新制之疑義：

- ◇ 未選擇新制者，全部年資適用舊制；選擇新制者，其舊制年資保留，表示該勞工仍保有部分舊制年資，亦屬舊制之勞工。
- ◇ 外籍配偶於 103 年 1 月 17 日正式適用勞退新制，即若單位僱用 103 年 1 月 16 日前到職，且未取得臺灣身分證明文件之外籍配偶，亦屬舊制之勞工。

## 步驟二：針對舊制之勞工，篩選出 108 年底(12 月 31 日)成就勞動基準法第

### 53 條、第 54 條退休條件之勞工，並計算出其退休金總額。

(一) 退休條件依勞動基準法第 53 條及第 54 條第 1 款規定

- ✓ 在同一事業單位工作 15 年以上年滿 55 歲者
- ✓ 在同一事業單位工作 25 年以上
- ✓ 在同一事業單位工作 10 年以上年滿 60 歲者
- ✓ 年滿 65 歲者

(二) 依勞動基準法第 55 條規定計算基數：每滿 1 年，給與 2 個基數，但超過 15 年之工作年資，每滿 1 年給與 1 個基數，最高總數以 45 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以半年計；滿半年以 1 年計。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指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退休前 6 個月工資計算)。

(三) 可利用勞動部提供之「預估次一年度勞工退休準備金足額提撥退休金試算系統」進行計算，由勞動部網頁 <http://www.mol.gov.tw/> 進入→熱門推薦→退休準備金足額提撥試算；或由 [https://calc.mol.gov.tw/pension/labor\\_priority.aspx](https://calc.mol.gov.tw/pension/labor_priority.aspx) 進入→退休準備金足額提撥試算。

## 預估次一年度所需勞工退休準備金試算

勞動基準法第56條第2項規定：「雇主應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第53條或第54條第1項第1款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條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雇主應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為利事業單位依上開規定估算所需退休金，以利籌措退休準備金，爰建置本試算系統。

*選擇單位行業別(適用勞基法日期)：	行業別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工作年資之退休金給與標準：	(B案) 非屬優於、依照或比照當時法令標準
*選擇估算年度：	年資及年齡估算至當年度12月31日

下載(批次上傳範例格式)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

*出生年月日	*到職日期	選擇參加勞退新制日期(無者免填)	*月平均工資	新增			
年年年 月月月 日日日	年年年 月月月 日日日	年年年 月月月 日日日					
序號	出生年月日	到職日期	參加新制日期	月平均工資	預估退休金	訊息欄	指令

### 步驟三：試算所需退休金總額 - 勞退專戶結餘額 = 補提差額

- (一) 請依照臺灣銀行信託部所寄發之「補提差額」存款單填寫單位所需補提之差額至各代收銀行進行繳款。
- (二) 完成繳款後，請傳真「補提差額」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存款單至臺中市政府勞工局，並與承辦人確認，傳真：04-22520624，電話：04-22289111 分機 35210、35211、35213、35215、35216、35217、35218、35219、35223、35226、35228、35229、35230、35231、35232、35233、35236。
- (三) 申請修正對帳單或勞工退休準備金存款單遺失，請洽臺灣銀行信託部辦理，電話：02-23493456 分機 5278、5279，傳真：02-23495272、02-23616823、02-23146041。

說明：

- 勞動部足額提撥試算系統試算之退休金，僅符合該年度足額提撥勞工舊制退休金之金額，惟勞工退休時，仍應依實際退休日進行計算退休金。

歡迎多加使用臺灣銀行信託部「舊制勞工退休準備金網路查詢系統」

網址：<https://etlr.bot.com.tw>

一、可逕行下載「存款單」使用。

二、查詢項目：1 專戶概況      2 年度收付明細      3 每月繳交紀錄  
4 欠繳月份紀錄      5 提繳差額記錄      6 郵局罰鍰

三、查詢前請先至系統首頁→首次註冊(可參考網頁首次註冊左下方公開資訊中的憑證元件安裝及憑證首次註冊示範)。

★操作上如有任何問題請逕洽臺灣銀行信託部 02-23493456 分機 5278、5279

